

教学信息简报

2017-2018 学年 01 学期（第 2 期）

绍兴文理学院教务处

2017 年 10 月 30 日

进一步深化教师教育改革，牢牢抓住教师教育的契机，继续推动教师发展学校的建设。

本期要点：教师教育专项督查

整改举措

2017 届师范类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单位性质统计

（本期由实践教学科组稿）

送：各学院、各部门

（共印 60 份）

10月17日，浙江省教育厅“师范生培养质量专项督查”专家组一行六人莅临我校，对师范生培养质量进行专项督查。本次专项督查重点是教师教育类师资队伍建设情况、师范生教育实践开展情况及对2016年督查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同时对“十二五”省级重点建设教师培养基地项目进行验收，对“十三五”师范教育创新工程项目建设申报方案进行现场考察。

专家组认为我校采取有力措施落实省教育厅2016年师范生培养质量专项督查相关意见，反应迅速、整改到位；强化了教师教育的顶层设计，基本理顺领导管理体制；强化了师范生培养过程，实践教学大有改进；积极探索教师教育发展，建设机制实现协同育人；以教育信息化为突破口，加强了教师教育条件的保障。本期《简报》主要呈现我校一年来在师范生人才培养方面所开展的工作。

整改举措

（一）以师范生培养质量督查整改为契机，持续推进教师教育改革

1. 加强校党委文件精神的落实，进一步完善师范教育顶层设计

（1）加强教师教育管理体制的完善

①教育学院更名为教师教育学院

学校教师教育资源向教师教育学院集聚。

教师教育学院作为全校教师教育的“主阵地”和“排头兵”，依托教育学学科和“课程与教学论”学科组织的人才、学术、科研等资源，负责开展全校教师教育教学、研究和管理工作的。

设立教师教育服务中心（具体由教师教育学院管理），主要负责教师教育相关的管理与服务工作。

②成立“教师教育领导小组”与“专业指导委员会”

领导小组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校长任副组长，成员由学校主要职能部门、相关学院院长与一线优秀教师代表组成。

专家委员会由地方教育行政主管部门领导、教师发展学校领导、教育一线优秀教师和教师教育类相关专家组成。

③教务处作为职能部门

出台并实施《建立特级教师工作流动站实施意见》《教师教育专业模拟教研室实施方案》《师范生教学技能考核实施方案》《“业界精英进课堂”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文件，促进一线优秀教师进入大学师范教育，推动师范专业实践教学的培养。

推动教师发展学校建设。学校在之前53所的基础上，2017年新增9所；基于UGS机制下，不断巩固、深化与附属小学的合作模式，探索与附属中学、兰亭镇中心小学（书法特色）的深度合作模式，探索以绍兴名人命名的如阳明中学、元培中学、文澜中学、鲁迅小学、陆游小学等中小学校的深度合作模式。

推动学科教学与师范教学的融合发展。

(2) 优化人才培养方案

2018 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正在进行。把“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成果为导向、以学生为中心、开放办学、协同育人”作为修订原则，要求包括“工程教育、医学教育、师范教育”等把“专业认证”要求植入 2018 版专业人才培养方案。9 月份邀请浙江师范大学专家做“师范专业认证”相关专题讲座。

针对 2016 年省厅督查中提出的“实践教学学分不足问题”，学校在《2017 年教育实习计划》已经明确“实习生在中小学 10 周教学工作+2 周班主任工作，期间上课原则上不少于 10 节”的规定，达到省厅规定的要求。对此，学校将根据省厅即将下达的有关“实习规范”要求，修订相关文件，加强实践教育的规范性。

针对 2016 年省厅督查中提出的“平均课程用力单一问题”，学校在 2018 版人才培养方案中已经考虑，进一步优化课程体系，满足不同需求。

(3) 改革招生制度

逐步完成符合学校定位的专业结构调整。生物师范、化学师范专业在 2017 年中停止招生，物理师范计划在 2018 年停止招生。

逐步推进“三位一体”招生工作。2017 年学前教育专业 100%、小学教育专业 50% 实行“三位一体”招生，较去年的 60%、33%有较大幅度提高；计划到 2020 年这 2 个专业全部实现 100%“三位一体”招生，并逐步在其他师范专业实行“三位一体”招生，以培养更多的适教、乐教的师范生。

2. 加强实践教育，着力师范生职业能力提升培养

学校以“省厅‘十二五’基地项目为契机，加大经费投入，改善办学条件，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建立协同培养机制。

(1) 加大经费投入，营造良好的师范教育环境

①教师教育学院环境的改造投入

已投入 126 万元对教师教育学院的实验室、水电、墙面、教室、楼道、走廊进行装修改造等，以及学校师范文化苑的建设，大大改善了学校师范教育环境。建设“师学堂”，设立校友名师展栏，建设读书角、学生作品展示区及“流动书架”，营造了良好的育人环境。

②活动教室改造与课程平台投入

投入 10 万元，将 6 个普通教室改造成讨论式活动教室。

在前期 E-Learning 平台建设基础上，2017 年暑期已经完成近 80 万元的超星课程平台的招标，也为包括师范教学在内的基于互联网+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提供了较好的条件保障。

③微格教室、录播多功能教室等师范教学实验室改造投入

2016—2017 年学校在教师教育学院共投入 200 多万元，新建 13 间微格教室、1

间舞蹈室、8 间钢琴室、1 间电钢琴室等实验室，和 1 间远程录播多功能教室，引进云课程、电子白板等教学设施，建成微格训练与指导评价系统。投入 30 万元在兰亭书法学院建设 2 间微格教室。

④远程共享直播平台——空中课堂建设

投入 6 万元与附属小学等中小学实现网络互通互联、实现教学资源的同步共享。

⑤科学教育实验中心建设

其中物理教育分中心投入 54 万元已经建成，生物教育分中心与化学教育分中心总计投入 80 万已经列入采购程序。“科学教育实验中心”的功能定位，除满足校内科学教育专业人才培养以外，主要为教师发展学校的学生科普、学生竞赛和教师培训、科研等提供服务。

(2) 创新机制、构建平台，推动 UGS 协同培养成效

①创新机制、构建平台

2016 年出台《建立特级教师工作流动站实施意见》，2017 年首批 11 位特级教师聘请进站。

2016 年出台《“业界精英进课堂”实施意见》，2017 年上半年实施，2017 年下半年开始第二轮。

以“双导师”培养的卓越教师养成班——“祖楠班”建设项目——已成功开办四期，第五期“祖楠班”已顺利开班。

2016 年出台《教师教育专业模拟教研室实施方案》，目前已经完成一届，在总结首届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第二届开始实施。

②参与学校人才培养的一线优秀教师数量不断增加

目前外聘教师共 186 位，其中校聘 48 位，院聘 138 位。

③组建高校教师和中小学教师团队，携手基础教育课题研究

2017 年下半年教师教育基地资助绍兴市中小学名师名校长立项课题 109 项。

④“名师名校长”项目

加强与地方教育行政主管部门的合作，利用地方优势，积极拓展中小学教师的继续教育培训项目，近三年来已培训中小学教师 13035 人次。

⑤教师发展学校

2015 年与越城区政府签订合作办学框架协议，在各级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支持下，我校已分批建设 62 所教师发展学校（2017 年原计划新增 6 所，实际新增 9 所），包括高中 4 所，初中 28 所、小学 19 所、幼儿园 11 所。

(3) 丰富第二课堂，加强教师教育实践能力培养

①校内

① 以赛促学。

② 模拟教研室制度实施。2014 级学生的试点已经取得初步成效，2015 级将在总

总结经验基础上深入推进。

③ 书院制。学校积极营造师范教学的氛围，在教师教育学院建设“师学堂”、探索将教师教育类专业的学生以书院的形式安排宿舍区，增强学生间有关教师教育类信息的交流和共享，发挥良好的育人环境在学校教育中的作用。

④ 各类实训室面向全体学生开放。学生可自己选择合适的时间进入实训室。根据学生自主预约，合理安排，以满足学生教学设计、模拟上课等技能训练。

⑤ 开设讲座。邀请一线优秀教师、专家来校讲座。

⑥ 始业教育。从 2017 级开始，师范生认识实习纳入始业教育内容。

②校外

开设课程超市。

思政专业组建大学生宣讲团。

数学专业科普文化巡展宣传活动。

建立科学教育学生的助教培训基地。

（4）学校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①教研活动

2016 年建立课程与教学论学科组织，学科组织成员通过建立工作群，展开交流与讨论，布置安排活动。坚持每月都开展活动，如检查、汇报、讲座等，使教研活动常态化，切实提高教师教学水平和学术水平。组织学科成员积极参与，并进行记录、讨论。以 2016 年为例，全年共组织教研活动 16 次，平均每一位教师参加 8.7 次。

②挂职进修提高

2015—2017 年已有 12 名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师完成课程进修或到基层社会实践，派遣了 11 位教师赴国外（境外）访学，扩大视野，加强国际合作。

在教师教育学院试点实施师范生实习指导教师驻队管理制度，3 位教师在 2017 年的实习中开始驻队。

③课程教学研究与实践

学校重视教师教育方面的教学建设与改革工作，在省市级的教（课）改项目、课题或精品课程的评选立项时对教师教育类的予以优先推荐参评。

在前期开展基于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实现的课堂教学模式项目改革（如师范专业学科课程教学设置与基础教学相关内容的教学设计）、传统精品课程建设基础上，利用新招标完成的超星课程平台，开始着手“互联网+”的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教学项目实施，可为 2016—2017 年的 50 项师范教育课改项目提供平台支持。

（5）学生科研创新能力成果

2016 学年师范生学科竞赛，国家级二等奖 3 人、三等奖 1 人；省级一等奖 28 人、二等奖 53 人、三等奖 93 人。

2016 学年师范类学生参与课题研究国家级 6 项、省级重点 1 项、省级一般 9 项、

市级 4 项；发表论文 SCI 5 篇、核心 10 篇、普通 14 篇；考研录取 38 人。

（二）不断深化教师教育改革，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

学校将以省教育厅“‘十三五’师范教育创新工程项目建设”为契机，结合学校教师教育工作实际，进一步优化师范生培养环境，推进师范类专业教学与培养模式改革创新，补强薄弱环节，破解深层次难题，提升师范院校培养水平和服务基础教育能力，为全省中小学卓越教师培养、创建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浙江教师教育模式作出应有的贡献。

1. 进一步加强教师教育学院建设，理顺管理体制

在学校“教师教育领导小组”与“专业指导委员会”的基础上，成立“学校教师教育专家委员会”。

加强教师教育学院领导班子建设，充实领导班子成员。加强教师教育学院对学校教师教育的统领作用。

探索学科专业教育与师范技能教育结合机制研究与实践。正确处理教师教育学院与其他师范专业学院之间的关系，在教师教育学院相对集中教师教学资源的前提下，适当加强在其他师范专业学院师范文化营造，激发其他师范专业学院在师范教学方面的能动性、积极性。

2. 进一步加强课程体系改革，优化培养方案

（1）以 2018 版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为契机

加强师德教育和教师养成教育，进一步优化教师教育课程体系。

（2）切实加强教育实践工作

按照省教育厅有关文件，出台、修订《师范实习规程》等师范实习系列制度。

建立完善的见习、实习、研习一体化实践教学课程体系。

（3）积极开展互联网+背景下的混合式课堂教学模式改革

在前期 E-Learning 平台建设基础上，2017 年暑期已经完成近 80 万元的超星课程平台的招标，也为包括师范教学在内的基于互联网+的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及 2016—2017 年立项的 50 项校级教师教育类课改项目工作开展提供了较好的条件保障。

3. 进一步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夯实条件保障

（1）师资队伍建设

在保持基础教育理论领军人才引进力度的同时，加大学科课程与教学论的人才引进力度，甚至引进基础教育一线名师，以满足基础教育发展对我校教师教育工作提出的要求。

落实党委文件精神，加快课程与教学论教师的配置力度。在岗位职数、评聘条件、工作考核等方面专门制定相关政策，分类管理，为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的职务（职称）晋升创造条件。

聘请优秀教育工作者担任教师教育兼职教师，使优秀中小学教师占教师教育类课

程教师的比例不少于 20%；进一步完善“特级教师工作流动站”，切实发挥特级教师在教师培养中的作用；积极探索与校外有关机构“协同教研”“双向互聘”等教师发展新机制。

（2）进一步加强教师教育信息化建设

在当前教师教育信息化建设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硬件设施的建设，如对接基础教育，建设空中课堂系统，扩大远程直播覆盖面；新建“TEAM MODEL 智慧教室”实验室；新建“虚拟三维课件演播室”实验室。

加强微格教学的管理信息化建设，建立“教师教育资源云平台”，打造师生互动的信息化平台，方便师生围绕教学展开课堂和课外的互动；改造升级多媒体教室 2 间，以适应翻转课堂教学需要；按标准化要求，改造书画教室；更新心理测评实验室中的电脑。

（3）进一步筹措资金

学校在“十三五”期间投入 1000 万元专项经费，重点支持教师教育实验教学中心建设、以教师发展学校为核心的教学实践基地建设以及课程与教学论师资队伍建设，为教师教育改革与发展提供经费保障。

4. 进一步加强协同培养，完善 UGS 机制

（1）进一步优化教师教育协同培养机制。进一步明确 U-G-S 体系中我校和基层学校之间的合作机制，分层推进教师发展学校的建设，同时也可以探索几个典型的合作模式，形成示范效应。

（2）进一步完善“特级教师流动工作站”运作机制，实施“业界精英进课堂”制度，推进一线教师更加全面、深入参与高校教师教育课程教学。

（3）进一步推动我校教师教育方面的教师到中小学挂职、听课、参与教研教改；在更多教师教育基地成立“博士工作站”，深化我校与教师教育基地的合作关系。

（4）进一步建立高校与中小学科研团队机制，共同研究基础教学面临的问题。

▪信息参考

2017 届师范类毕业生就业行业流向单位性质统计

专业	总人数	公办教育在编	公办在编比例	民办或私立	代课	升学	机关事业单位	从教率
思想政治教育	29	19	65.52%	3	0	3	0	75.86%
小学教育	144	91	63.19%	2	0	0	0	64.58%
学前教育	47	37	78.72%	8	0	0	0	95.74%
书法学	75	6	8.00%	33	0	6	0	52.00%
美术学	37	5	13.51%	18	0	1	0	62.16%
汉语言文学	71	41	57.75%	6	3	5	0	70.42%
科学教育	81	48	59.26%	21	0	6	1	85.19%
数学与应用数学	95	48	50.53%	27	0	3	0	78.95%
物理学	28	8	28.57%	8	0	9	0	57.14%
体育教育	59	28	47.46%	8	0	0	0	61.02%
英语	118	34	28.81%	23	0	6	0	48.31%
音乐学	92	29	31.52%	37	0	1	0	71.74%
合计	876	394	44.98%	194	3	40	1	67.12%

(数据来源: 学工部)

审核: 祝立英

责任编辑: 梅峰

编辑: 曹婕